



摔你嬰孩的人有福？

詩篇一三七8-9的意義

陸蘇河

詩篇無疑是歷代信主的人所喜歡的一卷書，但不少人對書內詩人對仇敵所說的一些話卻難以接受。詩篇一三七篇最後兩節經文就常被一些讀者認為是極殘酷的話：

將要被滅的巴比倫城阿，報復你像你待我們的，那人便為有福。

拿你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，那人便為有福。(第8-9節)

本是一篇美麗的詩篇，為甚麼會以這樣痛恨嬰孩的話來結束？說拿巴比倫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人有福呢？是否又是另一個舊約以色列人厭惡外邦人的例子？其實，單靠我們自己的感覺來決定經文的意義，是太簡單的解經方法，難免太主觀。筆者寫本文的目的，是要指出這段用語嚴厲的經文是有神先前啟示為根據的審判，並非一時衝動的咒詛。在解釋這段經文之前，讓我們先對它的上文、背景和體裁有一點概念。先看其上文：

1. 我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，一追想錫安就哭了。

2. 我們把琴掛在那裡的柳樹上。

3. 因為在那裡擄掠我們的，要我們唱歌，搶奪我們的，要我們作樂說，給我們唱一首錫安歌吧。

4. 我們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！

5. 耶路撒冷阿，我若忘記你，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；

6. 我若不記念你，若不看耶路撒冷過於我所最喜樂的，情願我的舌頭貼於上膛。

7. 耶路撒冷遭難的日子，以東人說拆毀、拆毀，直拆到根基。耶和華阿，求你記念這仇！

這首詩篇的背景，顯然與以色列民當時的處境有密切關係。這是被擄時代(約主前586至539年間)所寫的詩篇，是作者沉痛經歷的流露。詩人身在巴比倫作亡國奴，敵人不單嘲笑他們，更褻瀆神的名。敵人要他們在痛苦中唱樂歌，唱「耶和華的歌」(詩篇裡不少頌讚神保守錫安的歌，如四十六篇、四十八篇)。巴比倫人的要求，顯然是要諷刺耶和華的無能，不能保守自己的選民，以致他們亡國被擄。這首詩頭四節經文都用「我們」來表明這是

集體的受辱。這是屬哀禱詩的詩篇，從描述受苦轉到呼求神，隨之以第8-9節作結束。

在古代近東的文化裡，說某國的嬰孩被摔到石頭上等於說那國「慘敗」，因為勝利的軍隊已經進到有婦女和嬰孩的後方。從體裁角度來說，詩人是以戰事慘敗的「一面」來代表戰敗的「整面」，即以「拿……嬰孩摔在磐石上」的描述來指出一方全面的戰敗。聖經中類似的描述都與戰爭有關：

下段經文是先知以利沙與哈薛的對話，預告哈薛會成為亞蘭的君王，並對以色列人進行殘酷的屠殺：

「哈薛說：『我主為甚麼哭。』回答說：『因為我知道你必苦害以色列人，用火焚燒他們的保障，用刀殺死他們的壯丁，摔死他們的嬰孩，剖開他們的孕婦。』」（王下八12）

先知那鴻也預言亞述在戰爭中殘酷的行為，將要帶給他們自己同樣殘酷的報應：

「但他被遷移，被擄去。他的嬰孩在各市口上也被摔死。人為他的尊貴人拈鬮。他所有的大人，都被鍊子鎖著。」（那鴻三10）

先知何西阿警告腐敗的撒瑪利亞，說他們必因自己的罪受慘敗的刑罰：

「撒瑪利亞必擔當自己的罪，因為悖逆他的神。他必倒在刀下，嬰孩必被摔死，孕婦必被剖開。」（何西阿13:16）

主耶穌預言頑固的耶路撒冷必被毀，景況也類似上述舊約經文：

「因為日子將到，你的仇敵必築起土壘周圍環繞你，四面困住你，並要掃滅你，和你裡頭的兒女；連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。因你不知道眷顧你的時候。」（路加十九43-44，「掃滅」可直譯為「摔」。原文 *edaphizo* 一字也是七十士譯本在翻譯詩篇三七的「摔」時所用的字。）

上述各段經文顯示，把嬰孩摔在石頭上這個描述，是以一面代表整面的方式來描述一個國民的戰敗；同時也顯出罪惡的殘酷。此外，本詩第8節和第9節的詩句是彼此平行對應的；除了兩節中相同的「那人便為有福」彼此對應外，顯然「拿你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」跟「報復你像你待我們的」也彼此對應。而這一對應正好指出：拿嬰孩摔在石上是巴

比倫的報應。

現在讓我們看看這兩句話跟神先前啟示的關係，從而明白詩人對神榮耀的關懷。與這段經文有密切關係的有關神曾啟示的經文，至少包括以賽亞書十三章和耶利米書五十一章，我們對它們類似的用詞尤其值得留意。在此按時間前後表列它們的關係：

以賽亞書十三1、16-17(約主前第八世紀末)

(1) 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得默示論巴比倫……(16) 他們的嬰孩(*'olel*)，必在他們眼前摔碎。他們的房屋必被搶奪。他們的妻子必被玷污。(17) 我必激動瑪代人來攻擊他們。瑪代人注重銀子，也不喜愛金子。



耶利米書五十一49、55-156(約主前594/3年)

(49) 巴比倫怎樣使以色列被殺的人仆倒，照樣他全地被殺的人，也必在巴比倫仆倒……(55) 因耶和華使巴比倫變為荒場，使其中的大聲滅絕。仇敵彷彿眾水波浪匍匐，響聲已經發出。(56) 這是行毀滅的(*šdd*) 臨到巴比倫。巴比倫的勇士被捉住，他們的弓折斷了。因為耶和華是施行報應的(*gml*) 神，必定施行報應(*šlm*)。



詩篇三七8-9(主前586年至539年之間)

(8) 將要被滅(*šdd*) 的巴比倫城阿，報復你(*šlm*)，像你待(*gml*) 我們的，那人便為有福。(9) 拿你的嬰孩(*'olel*) 摔在磐石上的，那人便為有福。

透過用詞的比較，我們更清楚本詩與以賽亞及耶利米對巴比倫預言的密切關係。以賽亞使用的「嬰孩(*'olel*)」一詞也是詩篇作者的用詞；耶利米所用「毀滅的」(*šdd*)、「報應的」(*gml*)與「報應」(*šlm*)也重現於這詩篇裡。顯然，詩人蓄意要人記起這些先知的預言。雖然，和合本用了不同的字眼翻譯 *gml*，經文意義基本上沒有改變。原文 *gml* 一字可簡單地譯為「待」(例如創世記五十17)，也可以譯為「報應」(即「以人應得的去對待」)。

這兩位先知的預言是這詩篇重要的早期聖經根據。其實以色列民在以賽亞的時代已經走上亡國之

路。以賽亞在世時北國以色列十支派被擄，神也透過他預言剩下的南國猶大將來也要滅亡。因此巴比倫最終受神審判毀滅的預言，在後來黑暗年日裡是選民重要的盼望。一百多年後的耶利米更親身經歷猶大國亡於巴比倫手下的痛苦，他的預言要繼續把盼望帶給選民；但對於被擄在巴比倫國中過活的人，這盼望是否空想？何時巴比倫才會敗亡？

這詩篇與早期先知的關係，正提醒選民不要懷疑神先前的預告。雖然歷史好像操縱在反對神的強者手中，但神的話必定應驗。正如神先前應許拯救選民的話已實現，故巴比倫被毀與選民重建的預言，也必同樣應驗。因此強大的巴比倫毀滅在誰的手下，「那人便為有福」，因為神使用此人成就祂的旨意。我們知道巴比倫帝國在主前539年被波斯王古列所滅，以色列民也在古列手下得以容許回國重建。^(註)

總括來說，這詩篇嚴厲的話，是跟它特殊的背景有關。在耶和華的名被褻瀆的情形下，詩人深深經歷被擄的痛苦，故藉著這審判的話，表達出他對神先前預言的呼求與盼望。神必要刑罰蔑視祂的巴比倫。巴比倫的毀滅與選民能回國重建，這連串的事件最終彰顯了神話語的大能與可靠。歷史從此將進入一個新階段，走向彌賽亞道成肉身，使萬國得福的新約時代。

註：由於篇幅緣故，關於這詩篇著作日期的問題，和歷來學者如何處理詩篇各咒詛的經文，可參筆者另一處較詳細的討論：Alex Luc, "Interpreting the Curses in the Psalms," *Journal of the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* 42:3 (1999): 395-410頁。至於以經解經的基要認識，可參筆者另著《解經有路——從釋經學到生活應用》(更新傳道會, 2007) 191-203頁。

(作者為美國哥倫比亞國際大學神學院舊約教授，作者保留本文版權)